

证券代码：833111

证券简称：国泰股份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 青岛国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 （一）召开情况

青岛国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1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 （二）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会议从召集到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修订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修订对照如下：

原规定	修订后
第一百六十一条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以专人或者以	第一百六十一条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以专人或者以

预付邮资函件、传真、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股东方式进行。	预付邮资函件、传真、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股东方式或者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股东大会通知公告进行。
---------------------------	--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是 否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经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 四、备查文件

青岛国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青岛国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18日